

证券代码：870599

证券简称：美迪医疗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山东美迪宇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美迪宇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出席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但对终止挂牌事宜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在一定期限内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或指定第三方受让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

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出席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 3、在回购有效期内，按照公司公告内容向公司送达回购申请，要求回购其股票的股东；
- 4、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 5、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 6、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二）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

回购价格为异议股东取得本公司股票的成本价格，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确定为准。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上限。

（三）回购期限

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做出股票终止挂牌决定之日起 30 个转让日内，为异议股东申请回购的有效期。

异议股东须在前述回购期限内将异议股东盖章/签字的书面回购申请文件以亲自送达、邮寄送达方式交付至公司。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承诺有效期满后，公

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不再对其承担回购义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在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一个月内回购异议股东股份。

（四）争议调解机制

因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国磊

联系地址：济南市天桥区桑梓店镇梓东大道 299 号齐鲁鑫茂科技城 62 号

联系电话：0531-85606082

邮编：250000

特此公告。

山东美迪宇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7